**债权人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债权人名称 |  |
| 指定收款银行及账号 | 开户银行：  户名：  账号： |
| 债权人或债权人代理人联系方式 | 地址：  邮编：  联系人：  电话（固定及移动电话）：  其他联系方式： |
| 债权人或债权人代理人联系方式确认 | **以上指定地址及联系方式均为有效，管理人依据上述指定地址及联系方式所发送的书面通知或联系，债权人或其代理人实际收到与否，与管理人无关，均视为有效送达或通知。**  如舒城金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期间, 债权人或其代理人变更上述指定地址及联系方式一项或多项,均应另行书面通知管理人，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，均由债权人或其代理人承担，与管理人无关。  债权人或其代理人签名或盖章：  年 月 日 |
| 备 注 |  |